

西昌民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学生办事指南

1. 学生保险报销流程
2.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流程
3. 国家奖助学金评选流程
4. 校内勤工助学申请流程
5. 学生心理咨询工作流程

学生保险报销流程

拨打统一报案电话：95519



拨打理赔专员电话：
廖春云：13981578481。



所需材料

门诊：发票，病情诊断证明，保单复印件，身份证，银行卡（因意外事故在门诊就诊的费用可以报销，因疾病在门诊就诊的费用不能报销）。

住院：出院证，发票，费用清单，病历，保单复印件，身份证，银行卡，如果已在社保报销的，还要提供医保结算单（因意外事故和疾病入院的费用均可报销）。

免赔情况：

1. 投保前的疾病和先天性疾病不能报销；
2. 故意行为造成伤害的诊疗费用不能报销。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流程

每年9月份学生工作处向各系部发出关于家

个人申请

班级民主评议，确认贫困等级，在四川省学生资助网上再次线上申请

各系复核后，面向全系师生公示名单和等级无异议后报学生工作处

学生工作处对各系上交材料进行核查、审核认定结果，汇总名单在全校范围内公示5个工作日

无异议后，在四川省学生资助网上通过审核，进行备案，建立贫困学生数据库

国家奖助学金评选流程

学生处按照省资助中心的要求和划拨名额将国家奖助学金名额分配到各系，发出关于国家奖助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

符合条件的学生提出书面申请，各系组织师生评议小组，结合国家奖助学金名额对申请人进行民主评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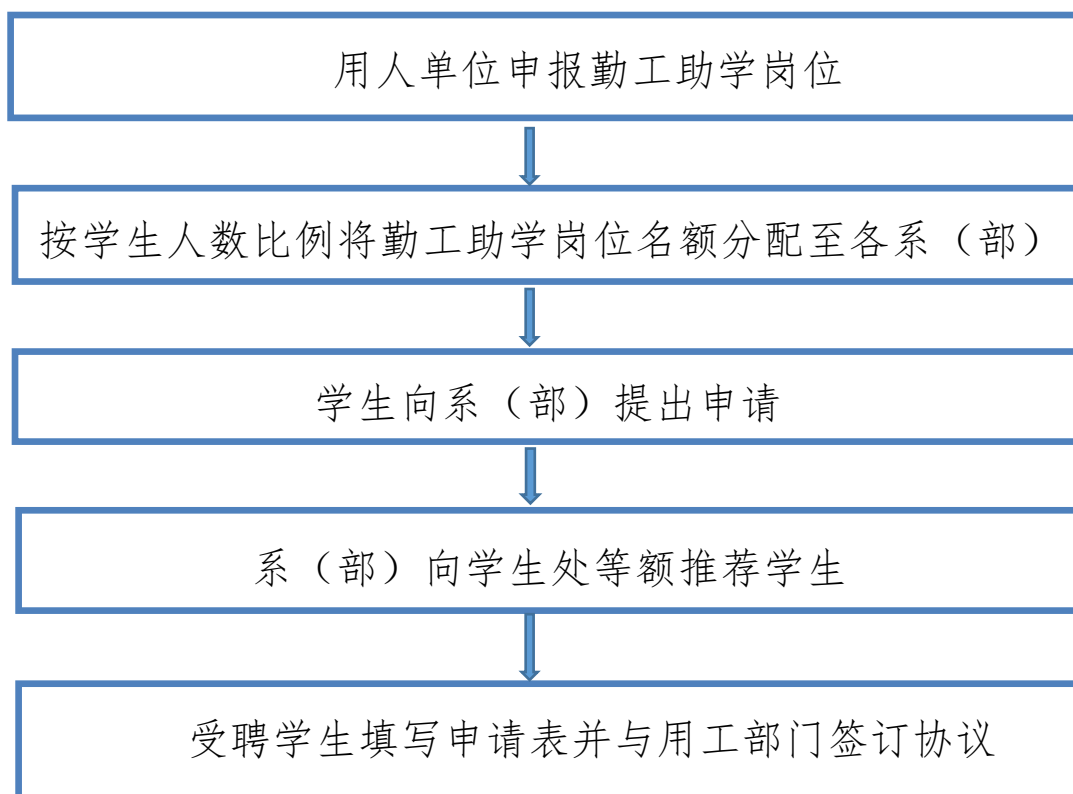
各系民主评议后确定候选人名单，面向全系师生公示 3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交学校国家奖助学金评审领导小组

学校评审领导小组和评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查申请材料、审核候选人名单

学校评审领导小组和评审委员会通过后，汇总全校

公示无异议后，在四川省学生资助网上通过学校的审核，上报省资助中心审核

校内勤工助学申请流程



学生心理咨询工作流程

